

语丝·五里湖

若爱孩子,先爱妻子

| 章绚丽 文 |

隔壁一对小夫妻吵架,昨天傍晚男的约我到家附近的公园里走走,男的向我大倒苦水,说他已经把大部分精力都放在了事业上(空闲时也陪孩子玩玩),根本没有时间来应付他老婆的唠叨和抱怨……我只能告诉他:爱孩子没有错,可首先一定是先有了老婆,她才给你生了这个孩子,你非常明白孩子不是别人的,而是你自己亲生的,可你现在只爱孩子忽略老婆就是典型的过河拆桥。世界上最伟大的力量是爱,最强有力的武器是感动。两个人在一起久了难免会吵嘴,但那个肯留下来和你吵架也不想离开你半步的才是真正爱你的女人!当你嫌弃身边她的时候,有没有想过有很多男人都羡慕她对你的这份死心塌地的感情。男人有脾气正常,但男人的脾气可以对天发、对地发,却不可以对自己妻子发。

天大地大,都不如自己的女人伟大。女人懂相守,男人也要懂感恩,这才能幸福一辈子。女人怀胎十月,爱美的女人丢掉细细的高跟鞋,收起美艳的口红,穿着宽松的衣服,素面朝天。忍受着孕吐、丑陋的妊娠纹,看着平坦的小腹慢慢地鼓起,身材一点点地走样,手和脚肿得像个馒头。这个可爱的傻女人,鼓足了很大的勇气,倾注了太多的爱,承受了分娩的巨大痛苦,默默地吃下所有的苦,只为给你一个完整的家,让你感受到为人父的喜悦。从此以后,你和孩子就成为她生命中最重要的人,永远先考虑你和孩子,把最好的一切都给了你们。为了更好地爱你们,她牺牲了太多太多,甚至忘了她自己,爱你和孩子胜过爱自己。这样的女人,难道不值得你给予最好的爱吗?你应该感谢生命中的她,给予她最好的爱。在呵护你的小宝贝的时候,请不要忘记是这个大宝贝给了你一个小宝贝。

婚前,女人可能是任性的“小公举”。有着妈妈的呵护,爸爸的关爱,男友的宠溺,闺蜜的

陪伴。而一旦步入婚姻,有了孩子,那么女人瞬间就长大了。从少女到少妇,从小女人都女主人,从十指不沾阳春水到家务厨艺样样精通。这其中的心酸和艰辛,只有女人自己知道。作为你的爱人,你应该感谢生命中的她,给予她你最好的爱。在她伤心时给她一个大大的拥抱,疲惫时给她一个依靠,无助迷茫时陪伴着她。对她说一句,别怕,一切有我。你的爱将会是她前行的动力,让她能克服对未知的恐惧,让她的一切付出都是值得的。只因她爱你,你也爱她,你们有个幸福的家。

妻子为家如此辛苦,将她放在第一位,对她呵护有加,照顾得无微不至,自然地,你的孩子就会在潜移默化中学会尊重自己的母亲,知道感恩自己的母亲。在无形中,你的孩子就会拥有爱人的能力,并知道如何去表达爱,成为一个心中有爱的宝宝。父母的婚姻比较和谐,通常孩子对爱情、对婚姻,会有更多美好的向往,感情之路也会较为顺畅。反之,孩子则会缺乏安全感,甚至对婚姻会产生恐惧。

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。作为家中的顶梁柱,丈夫的一言一行,都会对孩子产生深远影响。只有丈夫更爱自己的妻子,孩子才会更爱自己的妈妈。一个男人,应该先爱自己的妻子,有了好的夫妻关系才能给予孩子更多的爱,才会让孩子更有归属感,这样家庭也会更加的稳固。幸福的家庭总是很相似,不幸的家庭却各有不同。父爱如山,为孩子创造一个幸福的家庭,从呵护自己的妻子开始!

“执之手手,与子偕老”,她是那个与你携手一生的人,记得呵护她,让她也成为你家的小乖乖。作为一个男人,只有先成为一个好老公,才能成为一个好爸爸。你们的婚姻越幸福,你们的家庭就会越有爱,孩子也会愈发的乖巧可爱,这是一个良性的循环。所以,请记住:男人,你想爱孩子,请先爱妻子!

情趣·健康桥

四月初八乌米饭

| 胡容邈 文 |

农历四月初八吃乌饭,不由联想起乌米饭的传说来了。

四月初八,相传为佛祖释迦牟尼诞辰。此日,佛门煮乌米饭以供佛。供后的乌米饭分发弟子,声称食之可以消灾。后乌米饭从佛门广传民间。旧时每年四月初八,江、浙、皖一带,人们“沿街争买(乌米饭)以当点心”“户户皆食之”,《清嘉录》云:四月初八,“居人买(乌米饭)以供佛,名曰阿弥饭”。乌米饭遂成四月初八节令风俗食品。

乌米饭,《本草纲目》谓之“乌饭”,乃是用南烛之叶把米染成青黑或青灰色再煮熟晾干的米食,吃来则感清香甜酸,惹人喜爱。糯米或粳米均可制成乌米饭,然以糯米为佳。著名画家徐悲鸿之妻廖静文,其《在我和悲鸿的餐桌上》一文中,就谈及徐悲鸿先生爱吃家乡宜兴的乌米饭。廖氏在文中提及乌米还能磨粉做团子吃。1950年,徐悲鸿在北京吃着家乡乌米团子。他幼小的儿女们见这一个一个乌黑乌黑的团子,都大声嚷嚷:“爸爸怎么吃煤球呀!”

有关乌米饭的由来,传说甚奇。《法华玄赞》云:青提夫人死后,托梦给目连。目连得梦而知母亲在地狱挨饿,便给母亲送饭。为避狱鬼之目,他巧将南烛叶(又名乌饭叶)盖在饭上,将白饭染成黑饭,令狱鬼不敢抢食。神话戏剧《宝莲灯》中,沉香送乌米饭救母,这段动人剧情乃从目连送饭救母衍生而来。

江苏溧水还流传乌米饭由来的另一传说。相传古时有位傅姓财主,心如蛇蝎,剥削雇农。傅死后托梦与儿,诉其在地狱拉磨,饥饿难忍,要儿每年四月初八送饭给他充饥。其儿到日设祭供饭。饭至狱门,即遭小鬼哄抢。其儿遂采山中南烛叶煎汁,和米煮成乌米饭,小鬼见之,不明此为何物,不敢抢之,便递与傅,傅食之。当地百姓为劝诫后人行善,每年四月初八均煮食乌米饭,此俗一直流延于今。此一故事,系笔者前年在溧水旅游时获悉。

从中医观点视之,乌米饭不失为食、药相兼的传统药膳。南烛叶是味中药,功能益精气,强筋骨,明目,止泄。《本草纲目》称其“止泄除睡,强筋益气力”。《本草汇言》谓之“益气添精,凉血养筋”。而糯米功能补肺气,充胃津。用南烛叶与糯米共制而成的乌米饭,实为一种珠联璧合的上乘食疗养生滋补药膳,食之可治血热所致鬓发白而枯槁,脾虚所致困倦嗜卧力不足,肾虚所致筋骨软弱步履艰难。难怪从六朝以来,人们一直将乌米饭当仙药看待。

四月初八吃乌米饭的风俗,至今仍未失传,超市时见袋装或盒装乌米饭上架,购食者亦众。日前,有朋从宜兴来,赠我一袋新鲜乌米饭。此乌米饭米粒紧缩,铮亮乌黑,蒸而食之,香糯可口,联想起乌米饭的传说和药用之妙,顿觉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!

众生·人民路

走在山间小路上

| 王金大 文 |

年过七十的我,走过很多路。宽路、窄路、直路、弯路、泥土路、水泥路、柏油路……曲曲折折,高高低低,平平坦坦。回望梳理,记得最深刻的,是老家那条通往山里的崎岖小路。

出村子不远,沿着弯弯曲曲的涧沟向南,走过涧沟上的条石桥,就到了进山第一岗——大山岗。山间小路从这里开始,沿着山坡沟谷,曲曲折折一路向山的深处延伸。山间的路,沟谷、山坡、山梁都是小路该到的地方,有时与杂草为伴,有时与松竹为伍,有时与岩石为邻,有时与山泉同行。总之,山间小路并不孤单。

从我记事起,我经常在那条山间小路上行走。在靠劳动挣工分养家糊口的年代,家人不会放弃任何挣工分的机会,他们劳动,我和差不多年龄的小朋友一起也不闲着。放学了,第一件事不是完成作业,而是挎着竹篮,拿着镰刀沿着山间小路割草,喂猪、喂兔、喂羊。靠山吃山,靠水吃水。自挑得动柴担起,那条山间小路便成为我早出晚归上山砍柴运柴之路,小路的弯曲凹凸我都了如指掌。

春天,小路上铺满嫩绿的小草,脚踩上去都有些舍不得,路两旁叫不出名的小花,微笑着向你示好。春风轻拂,小花摇曳着美丽的身姿。邻家小姑娘总喜欢采回去插在瓶子里,放在堂前长台上,好像春天是她家独有的一样。夏天,草木葱茏,绿树成荫。喜欢打赤脚的我,踩在绿意盎然的小路上,感受嫩草轻轻搔揉脚底的温柔;采片路边的竹叶,凑近嘴唇使紧地吹,不出声音不肯罢休。秋天,山上的野柿子、野毛栗熟了,一群顽童沿着山间小路,哼着牛头不对马嘴的山歌,去采摘大山贡献的果实;回来路上,见到村上的孩子会把成果分些给他们共享,听到的是家长对我们的夸奖。冬天,白雪覆盖了小路,我会跟着进山打猎的村民在小路上探索前行,四处寻找野兽的脚印;回首,被踩过的雪地里,依然是那条山间小路。

山间小路陪伴我走过了20多个春秋。后来我走出故乡,走进热闹喧嚣的城市,那条山间小路也经历了翻天覆地的变化,上世纪70年代拓宽成机耕路,碎石路面;新世纪初拓宽成能走汽车的乡道,水泥路面;在新农村建设中,再次拓宽成汽车能双向行驶的柏油马路。无论怎样变化,印在我脑海里的仍然是那条山间小路。

那条山间小路经常在我梦里出现。因为那条路上不仅有父辈们默默耕耘的足迹,而且还承载过我的希望,背负着我的梦想,让我走出了一条耐得住寂寞,经得起繁华的人生之路。

退休后,我经常会去那条山间路上走走,因为那条小路旁的山坡上,漫山遍野的竹林也有我的一份功劳,运竹、栽竹、护竹的活我都干过,望着这漫山遍野、郁郁葱葱的竹林,心里得到的是安慰;小路两边的山坡上,安息着我的长辈和我熟悉的乡亲,他们的形容笑貌始终在我脑海里回旋。小路上留下过我童年、少年、青年时期许多的苦恼和欢乐。缠绵不断的牵念还会让我回望走过的人生,我没有因为付出多得到少而抱怨,没有因为失败而悲伤,没有因为成功而骄傲。脚下的路在变,人心不能变的哲理让我明白,无论路如何曲折坎坷,只要坚守初心,走在任何路上都会堂堂正正,坦坦然然,永远不会迷失方向。



喝茶 插画 戎锋